

股票代码：002768

股票简称：国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9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对中小股东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的股票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9:15-15:00 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青大工业园 2 号路国恩股份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爱国先生。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9 人，代表股份 153,500,9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6.590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153,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6.405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500,9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184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 人，代表股份 9,500,9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502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9,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318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500,9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1847%。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爱国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上海仁盈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3,477,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46%；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0%；弃权 2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477,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516%；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16%；弃权 2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168%。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3,475,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37%；反对 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弃权 2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475,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369%；反对 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63%；弃权 2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168%。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3,477,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46%；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0%；弃权 2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477,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516%；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16%；弃权 2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168%。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3,477,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46%；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0%；弃权 2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477,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516%；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16%；弃权 2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168%。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3,496,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71%；反对 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496,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37%；反对 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6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3,475,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37%；反对 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9%；弃权 2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475,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369%；反对 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63%；弃权 2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168%。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3,477,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46%；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0%；弃权 2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477,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516%；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16%；弃权 2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168%。

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和借款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3,005,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71%；反对 495,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05,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7826%；反对 495,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217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3,003,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62%；反对 497,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3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03,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7679%；反对 497,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232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3,287,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08%；反对 213,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3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287,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7518%；反对 213,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248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1.01 选举王爱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153,492,701 股，其中中小股东同意票数为 9,492,701 股。

王爱国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2 选举张世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153,495,801 股；其中中小股东同意票数为 9,495,801 股。

张世德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3 选举李宗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153,495,801 股；其中中小股东同意票数为 9,495,801 股。

李宗好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4 选举李慧颖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153,495,801 股；其中中小股东同意票数为 9,495,801 股。

李慧颖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2.01 选举王亚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153,495,800 股；其中中小股东同意票数为 9,495,800 股。

王亚平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2 选举孙建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153,495,800 股；其中中小股东同意票数为 9,495,800 股。

孙建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3 选举刘树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153,495,800 股；其中中小股东同意票数为 9,495,800 股。

刘树艳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3.01 选举王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153,495,800 股；其中中小股东同意票数为 9,495,800 股。

王龙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3.02 选举于保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153,494,700 股；其中中小股东同意票数为 9,494,700 股。

于保国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王亚平先生代表全体独立董事宣读了述职报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仁盈律师事务所律师张晏维、郑茜元以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关于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仁盈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